



222312341061

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监测报告

ZHJC[环] 202202019Y006 号

项目名称: 四川同晟氨基酸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废气监测

委托单位: 四川同晟氨基酸有限公司

监测类别: 委托监测

报告日期: 2022 年 07 月 05 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监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封面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报告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- 5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7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。
- 8、封面处无 CMA 标识的报告，仅供委托方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，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。

公司通讯资料：

名 称：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西路 702 号

德阳实验室地址：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西路 702 号

南充实验室地址：南充市潞华工业园区南充恩佩瑞机电有限公司工厂内
后面楼房三楼

网 站：<http://www.sczhjc.com>

咨询电话：028-81277808

投诉电话：028-81277838



1、监测内容

受四川同晟氨基酸有限公司委托，按其监测要求，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6 月 30 日对该公司无组织排放废气进行现场采样监测（采样地址：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柏隆镇三泉村），并于 2022 年 07 月 01 日进行实验室分析。

2、监测项目

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项目：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。

3、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

本次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见表 3-1。

表 3-1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法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

项目	监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VOCs（以非甲烷总烃计）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	HJ604-2017	ZHJC-W004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	0.07mg/m ³

4、监测结果评价标准

无组织排放废气：标准执行《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DB51/2377-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。

5、监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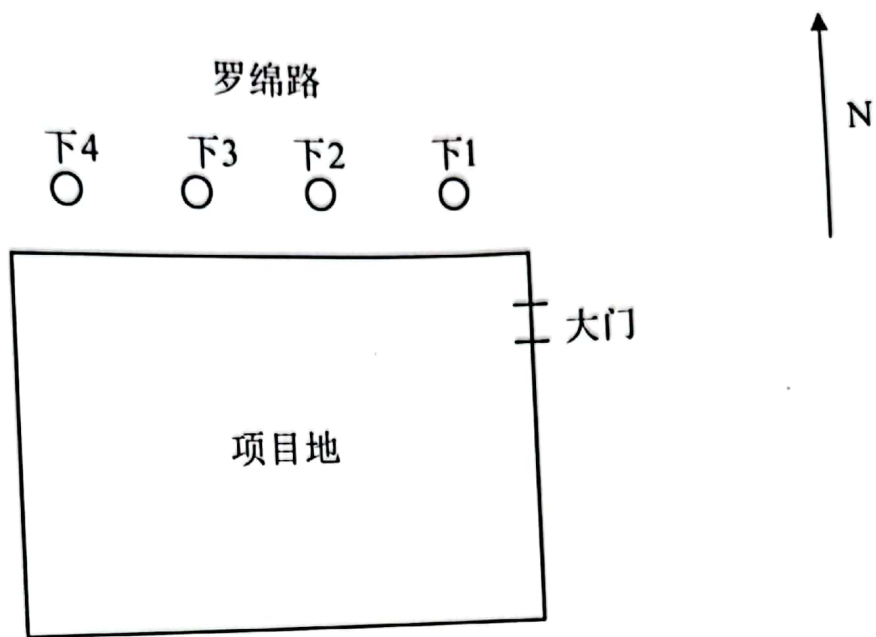
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-1。

表 5-1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：mg/m³

项目 \ 点位	06 月 30 日				标准 限值
	厂界下风向 1	厂界下风向 2	厂界下风向 3	厂界下风向 4	
VOCs (以非甲烷总烃计)	0.40	0.33	0.25	0.37	2.0



监测点示意图:



○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

(以下空白)

